

書叢史歷華東

法方學史

敏爾王

局書華東

法方學史

敏爾王

員究研史代近院究研央中
授教學大範師灣臺立國兼

局書華東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史學方法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十一月初版

定價 新臺幣壹佰元整

(外埠酌加運費滙費)

著者 王卓兩鑫

出版者

發行人

印刷者

▲行政院新聞局

▼局版臺業字第零柒貳伍號

臺灣東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三六八四一九一八四〇七五公
郵撥：六三八四一九一八四〇七五公
臺中市中正路九九號

東華叢書

主編 李季 邰耀東

中國通史 李國祁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兼文學院院長

中國中古史 邰耀東

國立臺灣大學教授

中國近古史 陶晉生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

中國近代史 呂實強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

中國現代史 張玉法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

世界通史 閻心恆

國立政治大學教授兼歷史系主任
程文華
吳坤義

西洋現代史 王曾才

國立臺灣大學教授

史學方法 王爾敏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

叙錄

史學方法者，乃一人會通之識見與經驗而撰著以見示於學界者也。固可謂爲一家之言，然無礙於後世學者另抒卓論，另覓盡善之方，另著合用之書，以促進學術之進步也。按之事實，近六十年來我國史學方法諸書，問世者甚多，其體例規格無一相同。正足以見出各具獨立思考，並得自由發揮所見。余旣撰此書，其理亦同，無非欲使此門學問增詳其內容，擴大其應用而已。

余從事近代史研究二十餘年，蓋如歷久工夫，莫不有一得之識，爲經驗結晶。或即謂陶鑄一些經驗原則，足以提示後人，供治史之參考。似此歷練經驗之作，本無若何高明深奧道理。然亦勇於一試，草成一見世人，蓋知史學方法一類，爲現代新立學問，方在開闢階段。前人披荆斬棘，不免徒見粗重疏濶，余亦隨之效力，蓋在備後人拓廣遠快捷之馳道，以使學術飛速增長而已。

昔年受業於朱雲影與王德昭二位師長，獲『史學通論』及『史學方法』兩課之教導。當爲此門知識師承淵源。而近四年來，連續教授史學方法課程，深覺冒昧承擔，大膽講述，真不免有辱前師並誤人子弟。爲贖己過，終不能不編一較詳之書，發交生徒參考，以補講解之不及，引證之不足。然旣從事撰著，取材俱取坊肆現有中文著作及譯作，又當不免粗疏缺略。惟當世史家已頗多注意史學問題之檢討，卓識名論，所見不少，因是得以採用而充實本書，在此特當表明，當世已有若干史家，就中國史學前途提出遠見，足以釐正往說，開闢新境。令人興奮之餘，尤其多加引稱。

前代史學風氣，何爲主要潮流，必須知其方向性質與內容。凡有言及，亦不能毫無批評。且展望未來，尤重在今後之趨向。爲史學前途，爲後世學子，須當充分負起學術良心上之責任，絲毫不得矇矚瞻顧，一任學子游移難決。尤不可麻木不仁，一味含混。然本書仍以提論前代貢獻者最多。並大量引據各家言論，其間稍有批評者不及什一。

民國五十年代以後，中國史學趨向已進入另一學術風氣之中，實較前代穩健縝密與理性，而思考問題與領域，尤其一反前代之偏狹誇張與武斷。對此風氣若無所知覺，直枉爲研究史學。當世史界有明識堅志者，皆承前代之敝，而獨行其志，獨抒所見。當世史著，皆其成就，讀者皆可以一一覆按。茲略列舉對當代史學有貢獻者，若劉廣京、全漢昇、張春樹、余英時、林毓生、李恩涵、郝延平、汪榮祖、鄧元忠、張灝、莊申、王業鍵、王樹槐、張朋園、管東貴、李國祁、徐乃力、文崇一、陸寶千、王家儉、陶晉生、呂實強、張以仁、王壽南、丁邦新、張存武、張玉法、林明德、金發根、許冠三、王曾才、余鶴清、王德毅、杜維運，以及余個人（此最後六人並專治史學），皆可謂關心史學而並深有實踐之士。一時未想到者，尚有重大遺漏，同道學者必多，實足以反映當前時代風氣。

所論不依附前代，決非抹殺前代之意，亦決不當存一印象，而否定考證之著作，否定史料之價值。當代賢豪若羅振玉、王國維、傅斯年、董作賓、岑仲勉、徐中舒、陳槃、芮逸夫、屈萬里、嚴耕望、勞榦、楊聯陞、饒宗頤，其博雅多識，後人尤須效法。學術風氣，固然必有流變，然亦有其延續。當代固多遺存前代末流，但所有改進之著作，亦必承前代影響而吸取其長。且前代學者勤奮治

學，專心致志，皓首研求，尤足令人肅然起敬。批評自在一代學風，蓋其所闡繫至大，而於學者個人，何可有所菲薄。若學者不察，存門戶之見，此豪門僕圉之思想，早已見譏於章學誠，且亦不本諸書宗旨矣。

本書倉促草成，多取當代中國史家之說，參考文獻不足，識見不免固陋，尚望學界同道多予指正補充，以待異日增改再版。至本書所引用古代文字，承劉淵臨先生校訂，並代為書寫。又承劉先生提供龜冊及漢代簡冊等圖片，在此特申感謝之意。本書全稿承王樹槐先生校訂一遍，改正補充之處甚多，在此一併表示謝意。向日患嚴重目疾，承臺大醫院眼科主任張榮茂教授悉心調治，十餘年來，保養至今，仍能從事研究。每草一文，必深感念張教授之恩惠，在此特再聲敍由衷之感謝。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寫於南港

凡例

- 一、本書之撰著，在綜合當代史學累積經驗及通行方法，參古酌今，予以融會簡化而成。
- 二、本書各篇章性質，多在提示原則經驗以至前人成說，備為學理之參考。而絕少列舉著作實例。蓋相信閱此書者，每人自有專長之天地，皆可就所知實例以為參證。並可節省大量篇幅。
- 三、本書著作出以專論形式，使之儘量合乎中外現行專論規格。蓋既言史學方法，而此書本身若不遵依方法程式，又何能以教別人。故在各項形式上力求一致之形制。然亦未必完全依照西洋成規，其少有變通者，皆經思考而行。
- 四、方法本為假設之處置程序，由歷試經驗而獲得效益，其本身即非一成不變。所貴者歷世修訂改進，乃至新方法之創生，蓋以有助治學為宗旨。本書撰著，即在實踐改進，自無所強調，亦無需乎標榜。
- 五、本書撰著，倉卒草成，閱讀未廣，徵獻不足，疏漏不可避免，錯誤自必層見。深望學界長幼同道，隨時加以訂正。或另著新書，以鑾士林，尤所切望。

目 次

凡 例 目 次

第一章 引論	一
第二章 原論	一
第一節 史字	九
第二節 史職	二六
第三節 史籍	六〇
第四節 口傳史	八一
第五節 史學	一〇〇
第六節 史家	一一九

第三章 通論

一三九

- | | |
|--------|-----|
| 第一節 史料 | 一三九 |
| 第二節 史實 | 一五七 |
| 第三節 記注 | 一七一 |
| 第四節 解釋 | 一八八 |
| 第五節 理論 | 二一一 |

第四章 分論

一四九

- | | |
|--------|-----|
| 第一節 選題 | 一五二 |
| 第二節 結構 | 一五八 |
| 第三節 引證 | 一六四 |
| 第四節 表譜 | 一七〇 |
| 第五節 圖版 | 一七六 |
| 第六節 考辨 | 一八二 |
| 第七節 註脚 | 一八八 |

目 次

第八節 叙例	一九三
第九節 彙餘	一九九
第五章 餘論	三〇五

第一章 引論

史學方法是民國初年所發展出之一門學問，迄今尚未形成一定體制，全在講授者自行設計，自創開創體例。故一面顯示講授之絕大自由。一面又顯示渙漫雜亂，無所遵循。以往之五十餘年，史學方法之著作出現不少，除若干零散常識可備採用者外，而所謂方法云者，多不免紙上談兵，毫無裨於實際。有些條分縷析，十分瑣屑，看似甚有系統，而實際用於研究，決難自信必然一一遵循。仍不免一派空言。

今日實際現象，大概所謂社會科學學者，最喜探討理論與方法，往往人各一詞，實際又不免大致雷同。固已使初學者無所適從，更嚴重關鍵，則在於理論雖多，而均有漏洞，方法雖新，亦多不適用。只可供作參考，以備更新理論方法之創造。然即令再次不斷出現創新理論與方法，而實際上則亦不過多出一種理論與方法，以增加原已繁亂雜駁之現象而已。至於展望未來，則新理論新方法之繼續出現，當終無有止期。此固顯示學術進步，無有止境，而千百學者之耗竭心力，苦思冥索，創造理論與方法，其自信或確認放諸四海而皆準，俟諸百世而不惑，絕未料僅供學術發展過渡之參考而已。或竟轉眼之間，而成明日黃花。至莘莘學子何其不幸，而隨新理論新方法任其播弄一時，隨風波流轉，甚至奉為真理不二法門，終生不悟。檢討過去，環顧學術現狀，與教學需要，終不能不戒慎警

惕，以信撰述方法論之不易着手。其間最大考慮，則在於檢討其是否有較持久之效用，以及是否影響後生之誤入歧途。

閱讀我國五十年來前後各種史學理論與方法之書，學者未嘗不是苦心孤詣悉力教導方法。但亦不免其無意中誤人子弟。余亦從事教授此課，四年於茲，就經驗而得，亦深知已加入誤人子弟之行列。蓋凡普遍概念之方法原則，似若天羅地網之周徧，而於實用之需要，則不能捕捉蠅蚋。此所以慨嘆其誤人之處。請任一人文社會科學學者冷靜思考，其所能以教人治學之有效方法何在？五十年來學界人士所高呼倡導之科學方法者，雖已響徹雲霄，歷久不衰，而充其實際，方法條理之內容又在何處？顧頡剛自述其科學方法有謂：

「我常說我們要用科學方法去整理國故，人家也就稱許我用了科學方法而整理國故。倘使問我科學方法究竟怎樣，恐怕我所實知的遠不及我所標榜的。」①

在同一文中顧氏並說及其最深領悟亦不過如此。彼雖有意撰著方法論之書，不過仍是徒託空言，終未實現。然則標榜科學方法云云，仍不出「科學方法」四字，毫無實質內容。學界流風，通行五十餘載，真成欺世之尤。至在「科學方法」一命義之下，一些老權威學者，個個像入定老僧，使人莫測高深，看不出絲毫破綻。曾有誰人寫出一毫經驗方法留給後人？此一鮮明高張之「科學方法」徽幟，所以徒蒙冒濫之污穢而無所用於治史之實情，又有誰能掩盡天下人耳目而敢稱謂並無其事。

然事豫則立，不豫則廢，無論如何，治史之一門學問，豈可沒有方法；既從事史學研究，又豈可

不講究方法。此余固不厭俗陋粗淺，不憚誤人子弟之嫌，而終願略提研究經驗，以備後人之採擇。惟須特爲聲明者，著此史學方法一書，旨在贖我罪愆，以謝往者四年誤人子弟之重罪。而且決將遠離現今通行科學方法之命義。不欲冒稱，亦不願同流。

凡屬一門獨立學問，實自然能發展出理論與方法，史學亦無例外，學者焉可舍而不顧。張致遠（貴永）已就學術成長抒論其道理：

「學術的變遷須受文化演進的影響。這門學問的歷史愈久，變遷亦較有意義。無論那一門學問，研究的程序終是由紊亂而趨於有系統的，由簡單事實的湊合，一進而爲普遍的推論。其次，就從外表事實的觀察進而研究內心的關係及其特性。最後根據因果關係，研究這全部分關連的事實，當做有機體似的。這樣照我們現在的觀念說來，才是真的學術，這種漸次演進的情形，在史學的發展上亦是如此。」②

何炳松亦言學問貴有體系：

「總之，研究學問，貴有綱紀。所謂學能『得其條理，由合而分，由分而合，無不可爲。』（戴東原集年譜）若罔識大體，徒事賅存。則『一歲所出，不知幾千百億。歲歲增之，岱岳不足聚書，滄海不供墨瀋矣。天地不足供藏書，賤儒即死，安所更得尺寸之隙，以藏魂魄哉？』」（章氏遺書博雜）」③

梁啟超亦申言史爲諸學科基礎，當急需及早建立史學體系：

「凡治各專門學之人，亦需有兩種覺悟；其一，當思人類無論何種文明，皆須求根柢於歷史。治一學而不深觀其歷史演進之跡，是全然蔑視時間關係，而茲學系統，終末由明瞭。其二，當知今日中國學界，已陷於「歷史饑餓」之狀況，吾儕不容不亟圖救濟。歷史上各部分之真相未明，則全部分之真相亦終不得見。而欲明各部分之真相，非用分功的方法深入其中不可，此決非一般史學家所能辦到，而必有待於各學之專門家分擔責任。此吾對於專門史前途之希望也。」^④

西方史家 E. Bernheim 並言人類社會不可一日缺少史學：

「具有演化動作之人類社會，苟一日存在，則史及史學亦將與之俱存，而就史料之性質而言，可知其前途並無止境可言。因之，史學尚有其他一特性，與之相關者，即由後來之演化階段出發，易明瞭其先前之階段，蓋吾人得綜觀其結果，以知先前之演化，其趨向為何如也。」^⑤

蓋今世史學前修，早已熟論建立史學體系之需要。此一近代學術自覺，明顯可見。

既言建立史學體系，然則一切入手，必循一定宗旨方法，亦為共同之認識，自為不爭之事實。此即五十年來大學史學教育必立史學方法一課之根本動機所在。講義之編著，專書之刊行，亦為此一觀念下之產物。張致遠提出其必然意義，並確立其宗旨：

「史學方法與史學的演進可以說是並行的。史學方法就是把材料變做智識的工具與途徑。」^⑥

楊鴻烈亦爲史學方法作一界說：

「凡人對於現在或過去社會上種種事物的沿革變化有瞭解的必要，而即搜集一切有關的材料，更很精細緻密的去決定其所代表或記載的事實的真偽、殘闕、完全與否，然後再用極客觀的態度加以系統的整理，使能解釋事物間的相互關係和因果關係，以透澈明白其演進的真實情形及所經歷的過程，這樣便是所謂『歷史研究法』」^⑦

李思純並言及探討史學方法論之基本用心：

「夫方法論爲膚淺之物，非學術之本身，曾何足取。吾非盲聾，寧敢厚誣中國史學之無方法。惟以吾國史籍浩瀚，史料蕪雜，舊日法術，或有未備。新有創作，尤貴新資。則擷取遠西治史之方，以供商兌，或亦今日之亟務。此則譯者所由從事之志耳。」^⑧

陸懋德並爲方法問題，特言無中西之分：

「蓋學問之道，無所謂中西，但取其長而求其是而已。」^⑨

既言史學方法，其性質實際，本在於一般原則與普遍步驟，即使專用於史學範圍之內，蓋亦無異於自然科學及社會科學各門類自有之原則與步驟。雖稱之爲科學方法，本無關於得、失、榮、辱，可與不可，亦毫無理由特別誇大標榜。請參閱西方學者A.L. Rowse 所論，當可知其梗概。如 Rowse 云：

「在最簡單和最基本的方式上，歷史方法與科學方法同爲一物。這兩種方法都是從收集事實

爲出發，然後歸納成通則，而後又從通則回返到事實。」^⑩

此言或可澄清當前我國史界之許多爭議。

方法論之形成，非由演繹而得，蓋以實際研究，累積多人多年經驗，自經驗中提出普遍通行原則，足以廣泛應用於治理學問者。其所表現之一般性質，則在於：其一、淺顯簡單，而非深奧之哲理。其二、粗略空疏，而非繁密之條目。其三、非固定，無止境，當需逐步改進。其四、歸納衆多之經驗，愈多愈見穩固。凡此皆務在慎重切實，不厭粗淺凡俗。近世誇張方法論者至衆，追逐風氣，投人心之趨好，標榜新奇，譸張爲幻，十足表現廣告之神通。後世學子受害之深何可勝言。

余從事近代史研究二十餘年，當爲史學界歷練之粗工。而又吸收當世方法論著者四年。粗有所得，未敢深信爲是，豈敢誇示標榜，貽誤世人。提出此一累積經驗之作，但願學有遞進，使後人循此軌轍，擴大通路，遵前人之遺規，併力爲後世學術闢坦途。或不免偶有致誤，亦望後世有所曲諒。

註釋

- ① 顧頡剛：古史辨，自序（古史辨，第一冊，自序，第九十四頁）。
- ② 張致遠：史學講話，第二頁。
- ③ 何炳松：歷史研究法，第三八頁。
- ④ 梁啓超：中國歷史研究法，第六二至六三頁。
- ⑤ 陳翰譯：史學方法論，第三十頁。